

吴堡县第三完全小学空调及户外电子 屏项目采购合同

项目编号：WBZFCG-2025-JZ019

签订日期：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

吴堡县第三完全小学空调及户外电子屏采购项目合同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【吴堡县第三完全小学】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：【张肖艳】

地址：【陕西省吴堡县宋家川镇柏树坪村】

联系电话：【0912-6521656】

乙方（供应方）：【榆林市冰之峰工贸有限公司】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：【王海军】

地址：【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派酒店西一楼 166 号商铺】

联系电话：【15291268866】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【91610800MA70358D7K】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，甲、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，就“吴堡县第三完全小学空调及户外电子屏采购项目”承办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采购标的及规格（具体见二次谈判报价表）

1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吴堡县第三完全小学采购空调、户外电子屏项目。

2、货物型号、清单：见后附货物清单

3、合同价：伍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（¥：539800.00 元）

此价格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、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，包括货物费、运杂费（含保险）、验收费用、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。

4、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

二、交货及安装：

1. 交货地点：**【陕西省吴堡县宋家川镇柏树坪村第三完全小学】**
2. 交货及安装周期：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**【40】**个工作日内完成产品运输、安装及调试，确保产品正常使用。
3. 乙方需提前**【2】**个工作日通知甲方交货及安装时间，甲方应配合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。

三、质量标准及验收

1. 乙方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、产品出厂标准及本合同约定的规格参数，且为全新、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，附产品合格证、检测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。
2. 安装调试完成后，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。验收合格的，签署《验收合格确认单》；若存在质量或规格不符问题，乙方应在**【5】**个工作日内更换或整改，直至验收合格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1. 合同签订后**【10】**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%作为预付款，即：贰拾壹万伍仟玖佰贰拾元，¥【215920元】；
2. 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**【5】**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，即：叁拾贰万叁仟捌佰捌拾元，¥【323880元】；
3. 支付合同款时，乙方需开具相应数额的发票。

五、质保期及售后服务

1. 质保期：空调内外机包修**【6】**年，屏体核心部件（模组、电源、控制器）质保**【2】**年，钢结构质保**【5】**年，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电子屏控制发送软件及系统终身授权使用。
2. 质保期内，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、更换零部件服务；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，乙方应在**【1】**小时内响应，**【4】**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（特殊

情况除外)。

3. 质保期外,乙方仍须为甲方提供优惠的维修服务,维修费用(含部件费、人工费用)按成本费收取,并需在甲方提出服务要求48小时内响应。

六、双方权利义务

(一) 甲方权利义务

1.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款项;
2. 提供必要的施工场地及相关配合;
3. 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。

(二) 乙方权利义务

1. 按时、按质、按量交付并安装产品;
2. 提供产品相关技术资料及使用培训;
3. 严格履行售后服务承诺;
4. 确保产品及安装过程符合安全标准,承担因产品质量或安装不当造成的人身、财产损失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,每逾期1日,按逾期付款金额的【0.5%】向乙方支付违约金,若逾期超过【30】日,乙方有权暂停售后服务,直至付款为止;

2. 乙方因自身责任未按响应文件要求逾期交货或安装的,每逾期1日,按合同总金额的【0.5%】向甲方支付违约金;逾期超过【30】日的,甲方有权解除合同,乙方应退还已付款项并赔偿造成损失(如影响教学及学校其他活动产生的相关损失);

3. 乙方所供产品与响应文件不符或存在质量问题的,应无条件更换或维修,并承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【10%】的违约金,若该违约金不

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（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的差价、误工损失等），甲方有权进一步索赔。

八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其他

- 1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- 2、合同一式五份，采购人一份，中标人、吴堡县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；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一份，中标人办理结算一份。
3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、附件

1. 第二次谈判报价表（货物清单）
2. 高空作业安全协议

甲方：吴堡县第三完全小学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2015年12月29日

乙方：榆林市冰之峰工贸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2015年12月29日